

阳城县应急管理局文件

阳应急发〔2023〕190号

阳城县应急管理局 关于下拨 2023 年度乡镇应急物资轮换 专项经费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：

为进一步加强乡镇应急救援力量建设，切实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。经研究，现决定下拨各乡（镇）2023年度应急物资轮换专项经费，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经费标准

根据经费预算安排，每个乡（镇）按照5万元标准下拨。

二、经费用途

经费专项用于本乡（镇）应急救援装备及物资的储备和更新轮换，主要目的是为各乡（镇）应急救援队伍日常训练使用及完成防汛抢险、火灾扑救、地质灾害、地震灾害等应急救援工作的初期处置任务打下良好基础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。各乡（镇）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结合本乡（镇）应急抢险救援工作实际和特点，开展队伍装备和应急物资储备轮换工作，建好建强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储备库，加强日常维护，确保性能完好。

（二）规范使用。各乡（镇）要按照县财政要求，对下拨的专项经费要做到专款使用，重点使用，严禁挪作他用，年终如资金未使用完成，县财政将收回全部滞留资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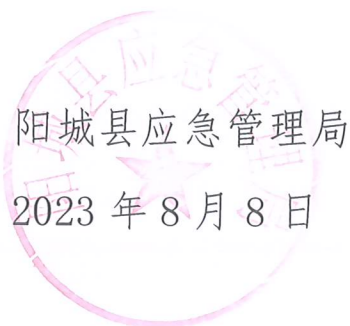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建立台账。各乡（镇）要健全制度，对采购的救援装备和更新轮换的应急物资要加强管理，建立相关台账资料，于11月底前将经费使用情况、采购凭证及物资台账等有关资料报送县应急局防震减灾股备案。

（四）强化监督。该项经费作为专项经费，已纳入县纪委监委、审计重点督查范畴，各乡（镇）要配合县纪委监委、审计、财政、应急等部门监督检查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联系人：刁妍鹭 15135628992

联系电话：0356-4222396

电子邮箱：ycyj4222123@163.com



阳城县应急管理局

2023年8月8日

阳城县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23年8月8日印发
